

明慧週報

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江西版 | 第807期 | 2024年7月14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：[Https://j.mp/fgp88](https://j.mp/fgp88) |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：[Https://j.mp/fgv88](https://j.mp/fgv88) |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.minghui.org

身患绝症 学大法七天身体康复

【明慧网】很多人都知道，法轮功是佛家修炼大法，不只是祛病健身，而且还是修炼，是按宇宙特性真、善、忍法理修炼。祛病健身之效非常显著。以下两则故事，是其中的见证。

一、身患绝症 学大法七天身体康复

我母亲在一九九二年患病，到哈尔滨医大二院确诊右上颤癌，并做了手术，术后化疗，长期使用杜冷丁止痛，打了五年，每天六针，两腿已经无法正常行走，注射的部位，已经象石头一样硬，身体消瘦，右眼睛也失明了。到一九九八年，医院不再给母亲供应杜冷丁，全家人为母亲到处求人买药。就在这时，邻居热心的劝我母亲学法轮大法，说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。

从此母亲开始学大法，看书学法三天后，打杜冷丁时，药自己滑落到地上，打碎了，再拿一枝，又滑落地上，打碎了。母亲悟到是师父管自己了，不用再打针了，七天后就再没打过针。母亲开始去学法点上学法，一开始时需要打车送她去，十几天后她就能自己去学法点学法炼功了。

一个月后，母亲就能自己做饭、洗衣服，去买东西，身体完全恢复了正常。我们当地的人都见证了大法的神奇，一个癌症病人，打了五年的杜冷丁，学法炼功七天后，身体就全好了，真是奇迹。

二、大法使我的身心得到了净化

我学法之前多种疾病困扰我，折磨我，心脏、妇科、皮肤病，那时我总觉的这个世界对自己不公平，就觉的活的没有价值，人生的

路很渺茫。我是在一九九八年冬天有幸学大法的，当时我婆婆已经学大法了，她对我说：“你去炼法轮功吧。”那时我还没有大法书。有一天，我到炼功点炼功时，炼到第二套功法，法轮桩法两侧抱轮时，就感觉四肢无力，恶心呕吐，吐的都是黄苦水，吐一阵子我又接着炼还是吐，没有坚持下来我就回家了。过了一会儿，婆婆回来问我咋没炼完，我说可能师父不要我，把我吐的都要背气了。这时婆婆笑了说：“看来你和师父有缘哪，这是师父给你净化身体呢。”

接着我就请了《转法轮》这本宝书，从此我就天天拜读这本宝书，读书时有时就泪水不住的流，也不知为什么，有时一股热流从头顶下来通透全身。学法第五天时我就象得了重感冒一样，一阵冷，在热炕上盖上大被子都直打哆嗦，一阵热坐在地上还是热。我丈夫让我吃药，我说是师父给我净化身体呢。

两天过去了，就什么症状都没有了。又过了几天，我的全身象肿了一样的，我都不能穿衣服，这时丈夫说你的皮肤病又犯了，怎么比以前严重呢，赶紧吃药吧。我说没事，我师父给我净化身体呢。三天过后什么事没有了，病都不翼而飞了。



丈夫说，真是太神了，以前你没炼功时皮肤病一上来，一、两个月吃药也不好，这次三天就好了，这法轮功太神奇了。从此，丈夫也非常支持我学大法。

当我看完第一遍《转法轮》时，我的心里象开了两扇门一样，人也精神了，性格也开朗了，身体无病一身轻。

大法让我的身心得到了净化，大法在我身上发生奇迹的事太多了。回想这一切，感恩慈悲师父的苦度。



中共迫害法轮功是非法的

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 20 多年了，这场以谎言开道的迫害触犯了中国的很多法律，是对中国法治建设的大破坏，并且给国家、人民和广大的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造成了无法估量的巨大损失。

一、江泽民非法发动迫害

1999 年 7 月，江泽民以权代法，发起了对法轮功“真善忍”信仰的迫害，破坏了宪法保障的公民信仰、言论、出版自由等权利。

江泽民发动迫害，本身就违反中国宪法。背后的原因是，江看到众多人炼法轮功、尊敬法轮功创始人，因此欲铲除法轮功以解心中嫉恨。江泽民心胸狭窄又掌握大权，对国家和人民很危险。

1999 年 10 月，江泽民访问法国期间，接受《费加罗报》采访，在没有事实依据的情况下，信口雌黄地把法轮功污蔑为“×教”。第二天，《人民日报》发表评论，用江泽民的话给法轮功定性。

江泽民的话不是法律，《人民

日报》的评论也不是法律，中共却把江泽民的言论作为法律给法轮功定性，然后又打着国家的旗号声称“炼法轮功违法、国家不让炼了”。这是典型的当权者的个人意志，不是法治。

事实上，中国没有任何法律禁止法轮功。在中国炼法轮功一直是合法的。为了制造迫害借口，中共以媒体制造谎言，抹黑法轮功，其中“天安门自焚”假案影响恶劣。

二、打着法治的幌子犯法

从 1999 年 7 月迫害开始，劳动教养院是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场所之一。

中共的劳教制度是非法的，劳教的审批程序更荒唐，由警察一手操纵。中共警察可以不经司法程序，抓捕法轮功学员，关入劳教所，用百种酷刑强制他们放弃信仰（所谓的“转化”），许多人被迫害得家破人亡。在国内外正义人士的强烈谴责中，中共于 2013 年 11



月被迫取消劳教所。

劳教制度废除后，中共继续用“司法程序”迫害法轮功学员，这比劳教所赤裸裸的犯罪行为多了一些迷惑性，但是有点法律常识的人都能看出，公检法司是打着“法治”的幌子执法犯法。

三、庭审没有法律依据

在中国现行法律中，没有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。《刑法》的原则是“法无明文不定罪”。法轮功学员没有违犯任何法律，警察抓捕法轮功学员是非法的。

中共法院更是滥用法律，常见的就是滥用“刑法三百条”给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。对于刑法三百条（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、行政法规实施罪），法轮功学员到底破坏了哪一部法律或行政法规实施？如何实施破坏行为？破坏的程度如何？造成了怎样的后果？面对质问，公检法人员哑口无言，找不到任何法律依据，却又用“刑法三百条”对法轮功学员判刑，制造冤假错案。其实真正破坏法律实施的是中共。◇

江西省万载县法轮功学员王端秀遭绑架、抄家

【明慧网】6 月 18 日下午 6 点左右，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几个巡逻警察强行闯进法轮功学员王端秀（70 多岁）家非法抄家，抄走了大法书籍和存储卡，然后将王端秀老人绑架到公安局强行非法照相、采手印。对老人非法讯问至晚上十点多，才将她释放回家。

王端秀老人以前曾遭骚扰、抄家。2023 年 2 月 22 日上午，万载

县公安局国安大队五名警察，闯到她家进行骚扰，当场非法抄走了几十本法轮功书籍和炼功用的播放器。几名警察强行拽着王端秀老人的手逼迫她签字，老人坚决抵制，没有签字。这几名骚扰者还威胁王端秀说：“要不是看到你年纪大，要把你关起来！”

其电话号码 13973658760。◇

你知道吗

法轮功在中国 一直是合法的

在法轮功被迫害的这些年中，有些人会有这样的疑问：政府不让炼，为什么还要炼？

试着想想，如果您一身重病炼法轮功就好，不炼就恢复原状，政府不让您炼，您炼还是不炼呢？其实这场打压，完全是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所搞的一场人权迫害、信仰迫害。

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，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 X 教，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。信仰自由、言论自由是中国《宪法》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。◇

您知道吗？

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弘传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 40 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 5800 多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